

“三同时”落实情况自查报告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贵港市源忆莲食品有限公司莲藕、小龙虾加工生产线项目位于贵港市覃塘区大岭乡互合村桃子屯 58 号，项目用地面积 4952.24m²（约合 7.5 亩），总建筑面积 2661.46m²，其中藕粉、藕片加工生产车间，腌制加工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1123.82m²，小龙虾加工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504.47m²，清洗车间 474.27m²，办公区 114.27m²，门卫室 35.73m²，仓库 225.38m²，锅炉房 183.52m²。项目设置 1 条速冻成品小龙虾生产线、1 条莲藕加工生产线（藕粉、藕片加工），项目年产 100 吨速冻成品小龙虾、200 吨藕粉、3000 吨藕片。

本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开工建设，目前各工程环保设施已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竣工，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基本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本次验收范围：项目一次性建设完成，整体验收。

2023 年 7 月由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获得批复（贵环审〔2023〕154 号）。2023 年 9 月 27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的要求，本项目进行了相关的环境保护验收工作。项目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基本具备验收监测条件。2023 年 11 月，我公司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本次验收现场监测的公司为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贵港市中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09~10 日对项目进行了为期两天的现场监测，我公司对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环境管理检查。并根据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了《贵港市源忆莲食品有限公司莲藕、小龙虾加工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污染防治措施“三同时”执行情况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有“三废”和噪声等，按照环境保护达标排放的原则，我司分别采取了针对性的污染治理措施，保证固体废物的污染排放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相关标准。污染防治措施“三同时”执行情况详见表 1。

表 1 项目环保设施环评、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废气治理	①本项目藕粉烘干热源由锅炉蒸汽加热热风提供，空气经蒸汽加热变成热空气后进入烘干工序，烘干后的藕粉布袋（产品袋）收集，烘干夹带了粉尘出来，烘干废气经旋风+布袋（产品袋）处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即为藕粉），外排的废气被抽回去重新加热，即在烘干房内循环不外排。	①本项目藕粉烘干热源由锅炉蒸汽加热热风提供，空气经蒸汽加热变成热空气后进入烘干工序，烘干后的藕粉布袋（产品袋）收集，烘干夹带了粉尘出来，烘干废气经旋风+布袋（产品袋）处理，粉尘经收集后回用（即为藕粉），外排的废气被抽回去重新加热，即在烘干房内循环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②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水处理站（地下构筑物）四周设置绿化带，废水处理设施加盖或加罩，定期喷洒除臭剂等。	②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水处理站（地下构筑物）四周设置绿化带，废水处理设施加盖或加罩，定期喷洒除臭剂等。	与环评一致
	③蒸汽发生器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20m 高的 1#烟囱排放。	③蒸汽发生器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经 20m 高的 1#烟囱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均用于广西卧龙寨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的土地（种植桑树、柑橘、桉树等）共 330 亩浇灌，该土地位于本项目北面约 100m 处，可通过管道将废水通至该土地浇灌。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均用于广西卧龙寨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的土地（种植桑树、柑橘、桉树等）共 330 亩浇灌，该土地位于本项目北面约 100m 处，可通过管道将废水通至该土地浇灌。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隔声、减振、降噪	隔声、减振、降噪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①藕节、藕渣、小龙虾分拣产生的死虾和杂物等外售养殖户做饲料；	①藕节、藕渣、小龙虾分拣产生的死虾和杂物等外售养殖户做饲料；	与环评一致
	②蒸汽发生器炉渣和除尘灰统一收集后外运给当地农民做有机肥使用；	②蒸汽发生器炉渣和除尘灰统一收集后外运给当地农民做有机肥使用；	与环评一致
	③污水处理站格栅池捞出的莲藕皮、大悬浮物和污泥脱水机脱出的污泥出售给堆肥企业作为原料；	③污水处理站格栅池捞出的莲藕皮、大悬浮物和污泥脱水机脱出的污泥出售给堆肥企业作为原料；	与环评一致
	④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④生活垃圾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与环评一致
	⑤废机油、废机油桶，沾有废机油的废手套或抹布，暂存于办公区内的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⑤废机油、废机油桶，沾有废机油的废手套或抹布，暂存于办公区内的危废暂存间（10m ² ），定期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与环评一致

三、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的实际建设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一致（详见上表 2-1），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不涉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的变动内容，无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该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我公司在环境保护工作方面，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的各项排放指标达标。

贵港市源忆莲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05日